

公司代码：605151

公司简称：西上海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朱燕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的“（一）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
西上海集团	指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汇嘉创投	指	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安亭实业	指	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光大嘉宝	指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上海延鑫汽配	指	上海延鑫汽车座椅配件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延鑫科技	指	广州延鑫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鑫禾	指	广州鑫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京川金属、廊坊京川	指	廊坊京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智汇	指	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申众	指	宁波申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幸鼎	指	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广安	指	北京广安物流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汽华森	指	北京北汽华森物流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天津通安	指	天津通安仓储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烟台通鑫	指	烟台通鑫仓储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安磊	指	上海安磊实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善友	指	上海善友仓储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广安	指	广州广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芜湖西上海	指	西上海集团芜湖实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西上海墨宝	指	上海西上海墨宝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泽诺	指	重庆泽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世纪圣达	指	武汉世纪圣达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安澄	指	上海安澄实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蕴尚	指	上海蕴尚实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吉物流	指	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中物联	指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涂装件	指	经过外部喷涂一层油漆后完成的零部件
包覆件	指	经过外部包覆一层牛皮、人造革、织物等面料后完成的零部件
注塑件	指	塑料经过注塑工艺后成形的塑料件
整车仓储	指	商品车的存放服务
Milk-run	指	循环取货策略，其特点在于由要货工厂（总装厂）承担相应物流运输费用，并由其指定物流供应商，按照事先设定的运输路径、运输方式，在规定的取货和送货时间窗口内，从供应商指定出货点取货，以多家混合装载形式进行运输配送，送达要货工厂指定场所（缓冲仓库）的一种运输方式，也可用于空料箱返空回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上海
公司的外文名称	West Shanghai Automotive Servic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SA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燕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加宝	李加宝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安亭镇墨玉南路1018号	上海市安亭镇墨玉南路1018号
电话	021-59573618	021-59573618
传真	021-62955580	021-62955580
电子信箱	servicesh@wsasc.com.cn	servicesh@wsasc.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恒裕路51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南路1018号西上海大厦2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805
公司网址	www.wsasc.com.cn
电子信箱	servicesh@wsasc.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无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上海	605151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64,201,517.92	554,705,960.19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14,746.94	55,427,589.23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515,386.62	50,917,814.50	-1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6,764.11	61,961,976.22	-134.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8,799,803.88	1,287,741,762.13	1.64
总资产	1,950,243,743.68	1,987,738,801.93	-1.8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8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4.50	减少0.5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4.13	减少0.8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化原因为：主要系经营性往来款项增减变动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3,286.1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27,009.48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4、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		

取得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62,395.6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1,940.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67,587.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7,684.07	
合计	9,699,360.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的两大主营业务是汽车零部件制造和汽车综合物流服务，均是汽车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在营业收入和利润中的占比最大。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C36)。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链条长、关联度广、全球化程度高，对经济增长有至关重要的拉动作用。同时，其发展状况与宏观经济波动具有明显的相关性，经济周期性波动会对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进而影响汽车零部件制造及物流服务行业。

2. 汽车行业运行情况

在我国经济运行保持持续恢复态势、积极因素累积增多、长期向好趋势依然稳固的背景下，汽车行业走出了一季度的市场过渡期，二季度形势明显好转，整体来看上半年行业保持稳健发展，国内市场持续恢复，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

首先，多重利好因素共同推动，车市上半年实现较高增长。据中汽协统计分析，2023年1-6月，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1,324.8万辆和1,323.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3%和9.8%，在一季度汽车产销同比下滑的情况下，二季度汽车产销明显恢复。从2023年上半年乘用车市场表现来看，国家和各地相继出台的促销政策、车企的季末冲量带动、新能源汽车销量和出口的持续增长，共同推动了上半年乘用车市场的产销双增长。



(数据来源: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其次，新能源汽车市场仍处在快速增长阶段。据中汽协统计，2023 年 1-6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78.8 万辆和 374.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2.4% 和 44.1%，市场占有率达到 28.3%。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市场集中度方面，2023 年 1-6 月，新能源汽车销量排名前十位的企业集团销量合计为 318.3 万辆，同比增长 58.8%，占新能源汽车销售总量的 85%，高于上年同期 7.9 个百分点。随着新能源车型的上市及产品性能的提升，行业竞争加剧，销量分化现象更为明显，车企表现加速分化。

1-6月市场集中度	企业名称	6月销量(万辆)	环比(%)	同比(%)	1-6月销量(万辆)	同比增长(%)	市场份额(%)
前三家55.9%	比亚迪	25.3	5.4	89.1	125.5	95.9	33.5
	特斯拉	9.4	20.6	18.7	47.7	61.7	12.7
	上汽	8.4	13.1	-7.8	36.3	-7.1	9.7
前五家67%	广汽	5.3	7.3	98.6	23.8	109.9	6.4
	长安	4	36.2	108.3	17.7	96.8	4.7
前十家85% 同比58.8%	东风	3.7	2.9	-19.8	17.4	-3.9	4.6
	吉利	3.9	42.7	30	15.8	43.9	4.2
	理想	3.3	15.2	150.1	13.9	130.3	3.7
	一汽	2.7	6.2	42.4	11	82.4	2.9
	长城	2.7	12.2	110.1	9.3	46.4	2.5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此外，2023 年上半年，汽车出口延续高速增长，企业出口量达 214 万辆，同比增长 75.7%。同时，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稳定在 50% 以上，1-6 月，中国品牌乘用车共销售 598.6 万辆，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 53.1%，占有率比上年同期提升 5.9 个百分点。

展望下半年，7 月下旬，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在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时，明确提出要提振汽车等大宗消费。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13 部门印发了《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提出 10 条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的具体举措。中汽协表示，宏观经济的温和回暖逐渐向汽车市场传导，新能源汽车和汽车出口的良好表现有效拉动了市场增长，且预计伴随新一轮汽车促消费政策的实施落地，汽车市场消费潜力有望得到进一步释放，有助于推动行业全年实现稳定增长。但当前外部环境依然复杂，一些结构性问题依然突出，消费需求依然不足，行业运行仍面临较大压力，企业经营仍有诸多挑战。

（二）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为汽车行业提供综合物流服务。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的主要产品为包覆件和涂装件，汽车物流业务主要包括整车仓储及运营服务、汽车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服务、零部件运输服务和整车运输服务。

公司是行业内少有的覆盖从产前至售后的汽车全产业链服务方案提供商。在汽车产业从传统燃油车向智能电动车转型的变革中，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可实现对燃油车与新能源汽车的全覆盖。

在零部件制造业务上，公司具备“从项目工程开发和设计，到产品制造、设备自动化解决方案、试验和验证以及成本优化方案”的一体化服务能力，已成为国内主要整车厂商及其核心供应商的长期合作伙伴，为其提供完善的汽车饰件产品系列，包括汽车内饰包覆、座椅面套缝纫、汽车注塑件、汽车内外饰件涂装等零部件，直接或间接配套的整车厂和汽车品牌有比亚迪、蔚来汽车、北京奔驰、上汽奥迪、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东风汽车、东风日产、广汽本田、吉利汽车、领克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江淮汽车、福特、林肯、沃尔沃、凯迪拉克、捷豹、路虎等。



此外，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综合物流服务，凭借着丰富的资源、仓储+运作+运输一体化模式以及专业化管理运作团队，已成为上汽集团、上汽通用、安吉物流、广汽集团、广汽商贸、风神物流、一汽物流等知名汽车主机厂及其旗下汽车物流企业在国内较大的合作伙伴之一。

目前，公司业务架构分为零部件制造、整车物流和零部件物流三个事业部，拥有 23 家分子公司，在上海、宁波、广州、西安、合肥、长沙、武汉、定州、廊坊、济南、郑州等地设有零部件生产基地，在北京、上海、广州、天津、烟台、宁波、芜湖、武汉、重庆等地设有整车及零部件

仓储和运营基地，形成了覆盖全国、高效、完善的物流网络。

公司是国家 AAAA 级物流企业、上海市“民营企业总部”、“上海好商标”、上海市嘉定区上市公司协会会长单位和上海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会副会长单位，入选“SFEO 上海生产性服务业品牌价值榜”和“SFEO 上海企业品牌成长榜”，下属企业连续多年被中物联评为“物流 KPI 标杆企业”，获得“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嘉定区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称号以及美国通用 GMS 体系全要素考核全球最高分。

（三）主要经营模式

1、汽车零部件制造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部分内外饰件系统和车身配件的汽车零部件，按照生产工艺分为包覆件和涂装件，均是对汽车零部件的外观进行加工。公司包覆件主要对中控台、仪表盘、门扶手、座椅等零部件的外部进行面料包覆，涂装件主要针对格栅、车门饰条、仪表盘等的外部进行喷涂。

公司零部件制造经营模式主要包括：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主要以同步开发为主。客户为了适应需求变化的节奏，逐步将内饰系统的部分开发任务转移给汽车内饰件供应商。同步开发模式在国际上已成为汽车内饰行业的主流研发模式，但由于同步研发对企业的研发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在内外饰件领域，能做到与中高端整车厂商进行同步开发的核心零部件企业并不多。

公司具有 2D 和 3D 的产品分析设计研发能力，运用自主开发项目管理软件 PSI 系统，对客户要求进行分析，确定关键控制点，编制工艺过程流程图、PFMEA（过程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控制计划、作业指导书等技术文件，确定对应产品的供应商。按计划对研发进行推进和控制，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以及制造工艺的要求。

在同步开发模式下，公司充分理解客户产品的需求并严格根据客户的时间计划节点配合开发进度，在第一时间同步推出相应设计和产品，并通过试验对产品进行修改、完善。针对客户进一步的配套设计要求，公司在同步开发阶段可根据车型的市场定位及成本控制要求，为客户设计基于不同材质优化组合的内饰件以及配套的高效、经济生产工艺流程，实现最优的性价比，为客户节约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零配件采购由采购部统一进行管理。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原辅材料采购体系，包括合格供应商的选择、日常采购控制以及供应商的监督考核等，纳入供应商体系的客户，各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的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予以具体实施。

公司零部件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面料、注塑件、塑料粒子、胶水和油漆等，其中面料原料主要为牛皮、人造皮革和织物。公司的采购模式可分为指定采购和自行采购，为了保证车型内饰风格统一和产品质量，面料类原材料一般都由整车厂商指定。自行采购模式下，采购部根据客户需求、产品规划、技术标准等目标寻找潜在供应商，由采购部、质保部、产品工程部联

合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评估，综合考察其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质量、性价比等，评估通过后该供应商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单。

（3）生产模式

基于控制经营风险和提升资产运作效率等因素的考虑，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生产经营理念，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框架性销售协议安排新产品开发和批量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等生产信息、结合库存情况和车间生产能力，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表并发放至相关部门和人员作为采购、生产准备的依据，生产计划表作为滚动计划，可随供应、生产、销售等情况的变化而进行修改。车间根据生产计划表安排生产，并按照公司资源计划系统的操作流程向仓库领取物料。

（4）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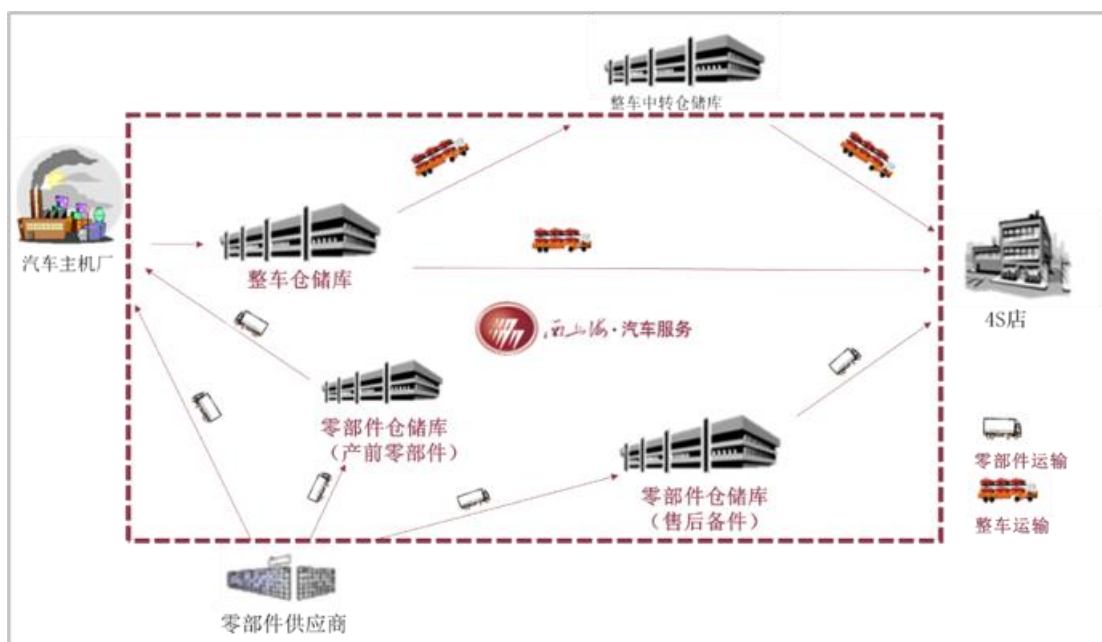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面向整车配套市场，并与整车厂商及其零部件总成(或一级)供应商形成直接的配套供应关系，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

公司获得相关车型的配套项目后，与客户建立起该车型配套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客户部负责市场开发工作，主要完成新项目的报价及获取、新市场开发、内外的项目协调、与客户进行商务事宜的沟通与确认等工作。客户部及时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解决出现的产品售后问题。为缩短产品交付周期、加快客户响应速度、降低物流成本，公司实施贴近化服务，在主要客户的生产区域完成了布局规划。

公司根据客户制订的年度、月度、周采购计划进行产品生产，在收到客户的发货指令后，通过送货上门或客户自行提货的方式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对货物进行验收。

2、汽车综合物流服务

汽车物流在汽车产业链中起到桥梁和纽带的作用，按服务对象可划分为整车物流和零部件物流。



（1）整车物流服务

整车物流服务包括整车仓储及运营服务和整车运输服务。公司作为第三方汽车物流服务供应商，向客户提供高契合度定制整车仓储及运营服务，主要包括整车的入库服务、存放服务以及出库维护服务，并通过 WMS（仓库管理系统）对车辆的物流信息进行管理。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少量整车运输服务。

公司整车物流服务主要采购内容为仓储场地租金、汽车短驳耗油、短驳外包费用、少量临时库外包费用以及部分整车运输外包费用。公司通过招标方式获取业务订单，获取订单后与客户签订整车仓储及运营服务合同，向客户提供长期稳定的服务。

由于整车物流服务涉及的商品车价值高，公司具有较高的专业性以及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高契合度的定制仓储运营服务，因此公司与客户开展合作后，在业务供应过程中不断的磨合形成较为稳固的合作关系。

（2）零部件物流服务

零部件物流服务包括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服务和零部件运输服务，是本公司汽车物流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作为第三方物流供应商，公司向客户提供专属的零部件仓储和运输服务，为客户提供从生产至售后的汽车零部件供应链全覆盖的物流保障。

公司的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服务可分为售后备件和产前零部件的仓储及运营，划分为入库服务、库存控制服务和出库服务三大环节。公司根据客户的委托，向客户提供零部件的收货、搬运、储存、保管、包装、发货等服务。由于汽车的生产、销售对物流体系的高要求，上述两类仓库均需达到场地标准化、精确节拍管理和高标准化操作，通过仓储系统、物流信息系统及配套的运输系统，使整车厂实现产前零部件的“零库存”，以及售后备件的快速响应和区域全覆盖。

公司通过竞标的方式取得零部件仓储项目后，结合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高契合度的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服务。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得到客户的认可，并长期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零部件运输服务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后，负责零部件运输的实施与运作，可分为产前零部件运输和售后零部件运输。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提供性能良好、适合零部件运输的运输工具，安全、准时地完成货物运输，并负责适当调度车辆以保证运输计划有效地运行。

汽车生产所需零部件种类繁多，通常情况下众多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围绕汽车生产厂商布局，为汽车生产厂商提供不同种类汽车零部件，相应形成产前零部件物流的需求。在汽车售后服务环节中，若汽车出现损坏或老化，则需维修更换零部件，相应形成售后备件物流的需求。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不断增加，汽车更新的速度不断加快，对维修和保养的需求不断增长，汽车售后服务市场中汽车备件的需求量空间巨大。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一切从诚信开始”，以服务争客户、以品质创效益，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和优质的客户，塑造了一支专业化管理团队，形成了同步开发甚至超前开发的核心实力，以及稳定的业务结构、运作模式、生产及运营布局，不断丰富产品系列并以客户为中心在全国拓展生产基地，成为行业内少有的覆盖从产前至售后的汽车全产业链服务方案提供商，与国内知名汽车厂商及其核心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的竞争优势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独特的区位优势 and 优质的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上汽大众、上汽集团、蔚来汽车、理想汽车等众多著名企业和大量为汽车产业提供配套服务的企业纷纷落户安亭及周边，已经形成了包括汽车研发、汽车（零部件）制造、汽车贸易、汽车金融、汽车后市场、汽车文化等全产业链发展的格局。

客户资源优势方面，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物流业务，是上汽集团、上汽通用、安吉物流、广汽集团、广汽商贸、风神物流、一汽物流等知名汽车主机厂及其旗下汽车物流企业在国内较大的合作伙伴之一。同时，公司所提供的汽车零部件产品直接或间接配套国内主要汽车品牌，包括比亚迪、蔚来汽车、上汽大众、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东风汽车、东风日产、广汽本田、吉利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江淮汽车等。

在土地资源方面，公司在全国拥有自有土地面积 539,958.13 平方米，可用土地面积 694,351.55 平方米，其中，整车仓储面积 802,600.22 平方米，零部件仓储面积 157,296.42 平方米，范围覆盖华东、华南、华北、东北和西南地区。借助与整车厂、关键零部件厂商及主要物流商的紧密合作关系，公司在业内收获了良好的口碑及声誉，为稳定、持续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运营基地布局及运作模式优势

公司为提供高效服务，跟随客户在不同区域设立生产运营基地，通过这一商业模式，提供成本更低、响应更及时、沟通更快速、供货更准时的专业服务，得到了客户的一致认可。

公司在上海、宁波、广州、西安、合肥、长沙、武汉、定州、廊坊、济南、郑州等地设有零部件生产基地，在北京、上海、广州、天津、烟台、宁波、芜湖、武汉、重庆等地设有整车及零部件仓储和运营基地，并采用仓储+运作+运输一体化运作模式，实现了：1、近距离服务与准时化供货，以满足客户对采购周期及采购成本的要求；2、快速反应，将客户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反馈到公司生产基地，快速地实现产品工艺技术的调整和服务方式的变化；3、方便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最新需求和产品开发情况，掌握客户对公司产品、服务的各种反馈意见，并积极进行整改，实现与客户的协同发展，以专业的技术团队和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降低客户运营成本，满足最终用户需求。

（三）创新及同步开发能力优势

为迅速响应市场变化、适应消费者的需求，汽车产品更新节奏越来越快，更新周期越来越短。因此，公司参与的同步开发模式已成为汽车内饰行业的主流研发模式，即很多整车厂开始将内饰系统的部分开发任务转移给汽车内饰件供应商。同步研发对企业的技术团队、研发能力都提出了严格的要求，特别是在内外饰件领域，公司已具备与高端整车厂商进行同步开发的能力。

（四）独立的第三方汽车物流优势

从汽车制造厂商的物流管理方面来看，将物流外包给第三方物流企业有助于降低汽车制造厂商的运营成本。一方面，汽车生产厂商集中自身资源专注于汽车研发、制造和销售等核心环节，从而降低物流管理成本，提高竞争能力；另一方面，独立于汽车制造厂商的汽车物流企业能够形成物流共享平台，同时不与汽车生产厂商形成利益冲突，使物流平台得以规模化后降低物流成本。

（五）优化的汽车零部件物流优势

公司会根据客户的要求优化物流服务方案，通过系统地配置运力资源及规划运输路线，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前提下，降低物流成本，以实现整体供应量价值的最大化。区别于传统的物流模式运作，公司使用 Milk-Run 作业模式——即优化的循环取货运输路线和方案。此模式能在预定的时间窗口内完成各供应商取货，并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完成发运，将汽车零部件及时配送至生产线边。通过循环取货模式的实施，汽车主机厂既减少了厂内的零部件库存，同时也降低了缺货停产的风险，节省了企业物流成本。

（六）稀有的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公司是 A 股上市公司中为数不多的汽车全产业链服务供应商，业务集汽车零部件制造、产前零部件物流、整车仓储及运营、整车运输、售后服务备件的仓储及运营、零部件运输于一体。公司的全产业链服务优势，既增强了盈利和抗风险能力，也使各个业务板块之间实现了协同效应，充分发挥规模和成本优势，节省了开拓新客户及客户验证供应商的时间与成本。公司过去三年经审计的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44%、0.62%和 0.47%，销售费用率较低。在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行业形势下，公司正充分发挥全产业链服务优势，深度开发新能源汽车客户的多模块服务业务。

（七）精益、专注的业务能力和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物流服务，并于 2007 年开始从事汽车零部件配套生产，已成为专业的汽车服务型企业。公司专注于包覆件及涂装件的精益生产，相关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生产的优质零部件产品广泛应用于各大汽车整车制造厂商的众多畅销车型。公司深耕汽车综合服务 20 余年，长久的客户积累、优异的品牌口碑、专业化运营管理团队和标准化运作，已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2023 年半年度经营概况

2023 年上半年，在汽车行业史上超级“内卷”、竞争白热化的市场环境下，公司管理层在股东的支持和董事会的领导下，深入贯彻“一切从诚信开始”的核心理念和“合规稳健 做强做大 转型发展 做长做优”的经营方针，围绕汽车零部件制造和物流服务两大主业开拓创新、攻守兼备，完成营业收入人民币 564,201,517.9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53,214,746.94 元，保持了稳定发展的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还持续提升内控和治理水平，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零部件基地建设，筹划并后续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股票解禁以及上市之后连续第三年的现金分红，切实回报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二）主要重点工作

1、制造与服务协同 主营业务表现稳定

报告期内，面对全产业链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公司依托汽车零部件制造与综合物流服务两大主业协同作战、攻坚克难，零部件制造业务投产了济南和开封两座新工厂，开拓了佛吉亚、麦格纳两大新客户的面套以及头枕、座椅扶手的包覆等业务，2023 年上半年新开拓的比亚迪、广汽埃安、蔚来汽车、智己汽车、赛力斯、东风新能源、一汽大众、上汽大众、上汽通用、广汽丰田、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车企的新项目，在项目生命周期内预计销售总额逾 23 亿元。整车物流业务新开拓了哪吒汽车的整车仓储运作项目，并新增了道路测试业务，为保时捷等豪华品牌提供高标准试车服务。零部件物流业务稳步夯实“资源+仓储+运作+运输”一体化运作模式，获得了一汽物流的上海集散库、理想汽车物流等多项业务。通过制造与服务、整车与零部件相协同的优势，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稳健发展。

2、两大基地稳步推进 落实“十四五”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在广州花都区的广州延鑫汽车零部件制造基地完成了一期工程的建设及相关的验收审批，并有序推进搬迁投产。该项目使子公司广州延鑫科技优化产能布局，以“资源+客户”双轮驱动模式为比亚迪、东风日产等车企提供配套服务。

此外，公司在合肥打造的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完成了一期工程的建设及消防验收。项目实施主体合肥智汇在运营蔚来汽车 EDS(电驱动系统)线边物流的同时，合理规划新建库的业务安排及后续工程的建设设计。该项目作为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形成面积近 10 万平方米的多功能、一体化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与立体智能分拨中心，成为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的重要生产性服务业配套项目，逐步形成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增长动力。

3、规范治理 提升形象 持续回报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把合规放在首位，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规范运作，启动了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和上市流通的相关工作，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为原则，在上交所披露的各类文件保持“零差错、零更正、零补充”的记录。此外，公司还依托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线下调研等方式，增进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价值认同。同时，公司持续以现金分红切实回报投资者，2022 年度以公司总股本 13,53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924.86 万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的 33.97%。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上海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会副会长单位，品牌入选“SFE0 上海生产性服务业品牌价值榜”、“SFE0 上海企业品牌成长榜”，并被列入《第五批嘉定区重点商标保护名录》，公司还当选为上海市嘉定区上市公司协会会长单位，以良好的形象提升在资本市场上的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4,201,517.92	554,705,960.19	1.71
营业成本	429,208,215.50	417,983,215.70	2.69
销售费用	3,423,897.21	2,839,592.21	20.58
管理费用	44,204,790.72	35,281,042.63	25.29
财务费用	204,613.56	574,554.97	-64.39
研发费用	22,055,059.17	17,930,587.02	2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6,764.11	61,961,976.22	-13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72,000.66	-113,096,358.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08,713.29	-79,032,554.78	不适用
其他收益	940,874.89	635,138.71	48.14
信用减值损失	-2,491,395.58	-27,403.8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4,152,807.63	598,161.86	594.26
资产处置收益	571,049.33	79,912.00	614.60
营业外收入	6,268,220.11	610,360.72	926.97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经营性往来款项增减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期末未到期理财本期同比波动额较上期同比波动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末还有应付股利未支付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个税手续费返还及进项税加计扣除增多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按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正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存货正常使用周转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收到租赁违约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8,768,848.25	10.19	340,975,617.91	17.15	-41.71	注 1
应收票据	16,385,220.29	0.84	28,630,321.12	1.44	-42.77	注 2
应收款项	413,661,563.56	21.21	374,582,231.22	18.84	10.43	
应收款项融资	43,542,185.93	2.23	30,388,186.39	1.53	43.29	注 3
预付款项	14,434,666.94	0.74	10,747,249.78	0.54	34.31	注 4
存货	49,981,871.65	2.56	56,318,741.83	2.83	-11.25	
合同资产	25,734,977.05	1.32	30,401,486.63	1.53	-15.35	
其他流动资产	7,471,157.49	0.38	4,228,338.86	0.21	76.69	注 5
固定资产	123,583,365.19	6.34	133,969,740.25	6.74	-7.75	
在建工程	97,857,157.96	5.02	55,288,826.66	2.78	76.99	注 6
使用权资产	41,506,921.96	2.13	49,822,277.64	2.51	-16.69	
长期待摊费用	12,425,745.77	0.64	9,363,056.23	0.47	32.71	注 7
应付票据	41,616,752.27	2.13	30,429,244.87	1.53	36.77	注 8
合同负债	13,364.96	0.00	392,292.56	0.02	-96.59	注 9
应交税费	17,861,100.22	0.92	32,674,052.46	1.64	-45.34	注 10
其他应付款	81,367,329.73	4.17	48,032,642.05	2.42	69.40	注 11
租赁负债	12,331,127.23	0.63	19,847,443.96	1.00	-37.87	注 12
递延收益	265,666.61	0.01	531,333.29	0.03	-50.00	注 13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未到期以及子公司支付场地建造成本所致。

注 2：应收票据减少主要是报告期末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注 3：应收款项融资增加主要是报告期末信用级别高的应收票据未到期所致。

注 4：预付款项增加主要是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注 5：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注 6：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的生产基地建设投入所致。

注 7：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子公司仓房改造、装修增加所致。

注 8：应付票据增加主要是报告期末票据未到期未兑付所致。

注 9：合同负债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已结算所致。

注 10：应交税费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了上年政策性可延期缴纳的税款所致。

注 11：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是期末应付股利还未支付所致。

注 12：租赁负债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租赁款，以及子公司因业务变动需调整经营场地，原租赁场地提前结束租赁，对应的租赁负债进行了处置所致。

注 13：递延收益减少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正常结转入其他收益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824,605.51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840,000.00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作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15,188,446.32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作担保
合计	46,853,051.83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了上海启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495%股权；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上海善友增资 287.5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90,000,000.00				2,500,000.00			92,500,000.00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470,414,252.30	-1,393,274.55			805,000,000.00	764,827,055.58		509,193,922.17
合计	570,414,252.30	-1,393,274.55			807,500,000.00	764,827,055.58		611,693,922.17

说明：

“其他”为：

- 1、其他期末数中 10,000,000.00 元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果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0.7867%的股权；
- 2、其他期末数中 509,193,922.17 元为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及券商固定收益类产品。
- 3、除上表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敬请参阅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50 万元（认缴总额 500 万元）投资了上海启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495%股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的私募基金有嘉兴临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鑫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鼎峰嘉成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海通焕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启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上海延鑫汽配	零部件制造	833.30	100.00	31,109.80	5,400.91	14,577.5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汽车产业周期性波动及行业政策性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以及物流服务行业的景气度主要取决于整车行业市场状况，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密切相关。自7月以来，国家及地方政府接连出台了若干政策促进汽车消费。但在宏观经济恢复速度不及预期、消费信心仍有待提振的形势下，促消费政策及后期汽车市场消费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主要汽车厂商的经营状况受到不利影响，那么产业链各环节均将受到一定压力，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政策以及市场发展动态，把握住国家推进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机遇，同时充分发挥独特的汽车全产业链服务优势，进一步扩大核心客户的业务定点和订单份额，并着力开拓新能源汽车增量市场，保持稳健发展。

2、竞争加剧与价格下降的市场性风险

年初以来主要车企持续的“价格战”直接影响汽车产业链上下游的经营情况。同时，新能源汽车市场逐步进入饱和竞争的阶段，增速放缓。整车厂商处于汽车产业链顶端，对汽车零部件和物流服务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因此会将降本部分传导给上游供应商，导致与其配套的汽车零部件和物流服务价格也需逐年下降。此外，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准入门槛较低，面临着来自同行业对标的竞争。如果更多新竞争者加入，或其他竞争者以更有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产品和服务或吸引公司的核心技术人才，那么公司将面临竞争加剧和价格下降的市场性风险，可能会使公司盈利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依托全产业链服务优势，结合技术实力、成本控制以及标准化运作，巩固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加大新客户、新业务的开拓，并通过降本增效、精益化管理等强化核心竞争力，包括但不限于：（1）持续研发投入，强化自身产品的优势；（2）优化财务管理，巩

固公司资金实力；（3）完善组织架构，借助股权激励，提升团队凝聚力；（4）加快信息化建设，提高决策效率，强化项目、资源及供应链管理能力。

3、人工成本与劳动用工的风险

人工成本上升已成为业内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若未来人工成本持续走高，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而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具有劳动密集的特点，相关岗位用工量大、流动性高、招工较难，加之不稳定因素多，对人员招聘、用工管理带来一定难度。公司采用劳务外包的方式应对部分用工需求。但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用工需求相应增加，如公司用工管理不当或劳务供应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面临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并制定合理化用工方案，推行精益化管理，提高人均生产效率。同时，公司将继续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改善工作环境，完善薪酬福利体系，激励员工多劳多得、优劳优酬。

4、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收购京川金属和北汽华森后，在合并资产表中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2022年，经过商誉减值测试后，两家子公司未出现商誉减值情况。如未来宏观经济、下游客户所在行业、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相关子公司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规划，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加强对北汽华森、京川金属的协同和资源整合，优化内部控制与管理，保障其稳定经营与发展，力争通过发挥协同效应，保持其核心竞争力，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同时，项目的实施需要较多的固定资产投入，将增加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每年固定资产折旧摊销也将相应的增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无法按照预期推进，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依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管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的变化及趋势，根据实际情况优化项目进度安排；围绕重点客户，加大业务开拓，同时优化产能布局，从而降低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以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上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议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决议内容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5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通过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异议的反馈。2022 年 5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西上海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9）。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西上海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41）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含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 8.59 元/股调整为 8.30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和《西上海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046）。
2022 年 7 月 7 日，本次授予的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8.30 元/股，符合授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2023 年 1 月 6 日，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50.7111 万股。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一名核心管理人员所任职的业务单元 2022 年度实际业绩完成情况低于 70%，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且该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同意对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得解除限售的 20,889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同时，因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5)及《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存在产生重污染情况。同时，公司对环境保护工作十分重视，已建立相关环保管理制度，环保治理设施运转情况良好。目前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生活污水、废水、废气和固废已被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不会给生产地带来环境问题。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6-1-1-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朱燕阳、卢晓东	详见备注（6-1-1-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详见备注（6-1-1-3）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6-1-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6-1-1-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	详见备注（6-1-1-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管	详见备注（6-1-1-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6-1-1-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汇嘉创投、安亭实业	详见备注（6-1-1-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董事、监事、高管	详见备注（6-1-1-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6-1-1-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汇嘉创投、安亭实业	详见备注（6-1-1-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朱燕阳	详见备注（6-1-1-1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管	详见备注（6-1-1-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严飞、李加宝、核心管理人员（15人）	详见备注（6-1-1-15）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6-1-1-1）**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承诺**

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森、陈德兴、卜晓明和宋建明共 7 名自然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 2、如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各自然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各自然人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 3、在上述禁售期满后，本人在公司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备注（6-1-1-2）**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朱燕阳、卢晓东）**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 2、如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 3、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备注（6-1-1-3）**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的相关规定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就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事宜，特制定如下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公司应当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25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提前予以公告。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由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在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总额，在证券交易所以市场价格实施连续回购。

2、实际控制人增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实际控制人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和宋建明共 7 名自然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用于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不应少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各自然人的增持金额根据该自然人持有公司股份数占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数的比例确定；

（3）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2）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证券交易所以市场价格增持股份。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20%，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的未来 6 个月内，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24 个月内不得出售。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须履行以上规定。

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为实现稳定股价目的，主要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或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回购股份之程序。

董事会在提出具体方案前，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开始启动回购，股份回购事宜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他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公司因股东大会未通过相关回购议案等原因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或完成公司回购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实际控制人应于 15 个工作日内采取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实际控制人自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 30 日内实施完毕。

4、在前述两项措施无法实施时，或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并履行增持义务。

（四）终止实施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五）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若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 50%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

3、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则公司有权将用于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实际控制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十二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的薪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

5、除外情形

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备注（6-1-1-4）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为首次公开发行，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等相关公开承诺。

公司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6-1-1-5）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实际控制人）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首次公开发行，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所持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公开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人从公司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公司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6-1-1-6）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董事）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为首次公开发行，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公开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

3、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6-1-1-7）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高管）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为首次公开发行，本人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公开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

3、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6-1-1-8）**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实际控制人）**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及一致行动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就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 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资、控股公司，或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3、本人承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4、对于本人未来可能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5、如未来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 6、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相关表决。
- 7、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本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8、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9、本承诺为承诺人真实、自愿、自由的意思表示。本承诺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直至承诺人不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承诺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低于 5% 时为止。

备注（6-1-1-9）**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汇嘉创投、安亭实业）**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直接、间接持有其股份超过总数的 5%，系公司的主要股东。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就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 1、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 2、在今后的业务中，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资、控股公司，或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3、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承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4、对于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未来可能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如未来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6、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相关表决。

7、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8、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本承诺为承诺人真实、自愿、自由的意思表示。本承诺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直至承诺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低于 5%时为止。

备注（6-1-1-10）

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朱燕阳）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直接、间接持有其股份超过总数的 5%，系公司的主要股东。本人就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资、控股公司，或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本人承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对于本人未来可能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如未来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6、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相关表决。

7、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本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8、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本承诺为承诺人真实、自愿、自由的意思表示。本承诺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直至承诺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低于 5%时为止。

关于避免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董事、监事、高管）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就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资、控股公司，或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本人承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对于本人未来可能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如未来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本承诺为承诺人真实、自愿、自由的意思表示。本承诺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之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直至承诺人不再受聘于公司之日。

备注（6-1-1-11）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实际控制人）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及一致行动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就避免和规范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人的身份操纵、指示公司及其子公司或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备注（6-1-1-12）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汇嘉创投、安亭实业）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直接、间接持有其股份超过总数的 5%，系公司的主要股东。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就避免和规范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的身份操纵、指示公司及其子公司或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3、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4、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承诺不利用汇嘉创投及安亭实业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备注（6-1-1-13）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朱燕阳）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直接、间接持有其股份超过总数的 5%，系公司的主要股东。本人就避免和规范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人的身份操纵、指示公司及其子公司或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备注（6-1-1-14）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董事、监事、高管）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就避免和规范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人的身份操纵、指示公司及其子公司或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备注（6-1-1-15）

股权激励对象承诺书（严飞、李加宝、核心管理人员 15 人）

本人参加激励计划的资金来源为本人的合法薪酬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本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担保或用于偿还债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曹抗美	0	25,142,590	18.58	25,142,59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汇嘉 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653,695	16,029,265	11.8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安亭 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0	11,306,610	8.3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建良	0	9,777,650	7.22	9,777,6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燕阳	0	7,602,910	5.62	7,602,91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华	0	5,587,280	4.13	5,587,2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戴华淼	0	5,587,280	4.13	5,587,2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德兴	0	5,587,280	4.13	5,587,2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卜晓明	0	5,587,280	4.13	5,587,2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宋建明	0	2,793,640	2.06	2,793,64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29,265			人民币普通股	16,029,265		
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306,61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6,610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172,260			人民币普通股	2,172,260		
张金妹	4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400		
李振源	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		
林纯英	3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000		
邓琨	2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800		
陈勇	240,601			人民币普通股	240,601		
杨铎	23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共 7 名自然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曹抗美	25,142,59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吴建良	9,777,65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朱燕阳	7,602,91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4	江华	5,587,28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5	戴华淼	5,587,28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6	陈德兴	5,587,28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7	卜晓明	5,587,28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8	宋建明	2,793,64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9	卢晓东	2,172,260	2023.12.15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10	任振锋	244,800	-	0	注 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森、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共 7 名自然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1：任振锋为本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股票限售条件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768,848.25	340,975,617.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693,922.17	570,414,252.3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85,220.29	28,630,321.12
应收账款		413,661,563.56	374,582,231.22
应收款项融资		43,542,185.93	30,388,186.39
预付款项		14,434,666.94	10,747,249.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698,925.89	13,845,294.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981,871.65	56,318,741.83
合同资产		25,734,977.05	30,401,486.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71,157.49	4,228,338.86
流动资产合计		1,397,373,339.22	1,460,531,720.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583,365.19	133,969,740.25
在建工程		97,857,157.96	55,288,82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506,921.96	49,822,277.64
无形资产		194,040,640.80	196,520,372.22
开发支出			
商誉		72,366,141.30	72,366,141.30
长期待摊费用		12,425,745.77	9,363,05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0,431.48	9,876,66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2,870,404.46	527,207,081.06
资产总计		1,950,243,743.68	1,987,738,80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616,752.27	30,429,244.87
应付账款		324,621,128.62	375,438,765.85
预收款项		406,957.85	350,000.02
合同负债		13,364.96	392,292.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043,326.08	65,160,999.15
应交税费		17,861,100.22	32,674,052.46
其他应付款		81,367,329.73	48,032,642.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488,6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87,363.65	24,932,984.95
其他流动负债		9,585,220.29	9,947,237.72
流动负债合计		550,702,543.67	587,358,219.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331,127.23	19,847,443.96
长期应付款		2,624,086.33	2,472,25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24,509.93	2,800,426.77
递延收益		265,666.61	531,33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45,390.10	25,651,456.02

负债合计		568,447,933.77	613,009,675.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340,000.00	13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1,337,774.77	464,836,449.37
减：库存股		16,026,057.81	16,6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386,314.37	18,375,744.96
盈余公积		34,421,099.56	34,421,099.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5,340,672.99	651,368,46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8,799,803.88	1,287,741,762.13
少数股东权益		72,996,006.03	86,987,364.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1,795,809.91	1,374,729,126.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0,243,743.68	1,987,738,801.93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240,929.19	189,526,938.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3,936,391.28	544,851,597.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53,434.26	8,530,000.00
应收账款		96,342,484.92	154,974,086.28
应收款项融资		20,040,373.63	16,115,874.00
预付款项		5,107,925.59	2,902,380.06
其他应收款		149,154,305.87	54,142,792.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310,727.77	
存货		5,091,120.75	4,254,680.50
合同资产		18,089.84	2,804,307.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466.36	456,526.25
流动资产合计		969,297,521.69	978,559,182.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2,690,289.54	524,815,289.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89,172.58	14,927,049.38
在建工程		58,053.10	58,053.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38,144.82	3,983,906.50
无形资产		7,467,884.30	7,597,623.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3,014.14	302,009.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0,251.22	3,934,23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146,809.70	555,618,161.30
资产总计		1,551,444,331.39	1,534,177,344.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89,568.00	7,128,000.00
应付账款		70,226,500.80	119,354,628.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493.20
应付职工薪酬		21,396,124.60	36,110,642.55
应交税费		2,681,738.22	8,594,629.04
其他应付款		217,117,022.33	160,651,720.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248,6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69,561.01	2,728,983.83
其他流动负债		4,853,434.26	1,837,214.12
流动负债合计		336,733,949.22	336,461,31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63,786.54	1,477,066.53
长期应付款		2,624,086.33	2,472,25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24,509.93	2,524,509.9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12,382.80	6,473,828.46
负债合计		343,446,332.02	342,935,14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340,000.00	13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6,500,131.06	479,902,503.82
减：库存股		16,026,057.81	16,6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980,740.28	13,980,740.28
盈余公积		67,670,000.00	67,670,000.00
未分配利润		520,533,185.84	510,948,959.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7,997,999.37	1,191,242,20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51,444,331.39	1,534,177,344.03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4,201,517.92	554,705,960.19
其中：营业收入		564,201,517.92	554,705,96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3,335,131.04	478,445,737.00
其中：营业成本		429,208,215.50	417,983,215.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38,554.88	3,836,744.47
销售费用		3,423,897.21	2,839,592.21
管理费用		44,204,790.72	35,281,042.63
研发费用		22,055,059.17	17,930,587.02
财务费用		204,613.56	574,554.97
其中：利息费用		1,110,120.47	2,258,484.24
利息收入		995,218.20	1,766,568.83
加：其他收益		940,874.89	635,138.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9,738.46	2,059,053.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2,657.20	3,215,352.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91,395.58	-27,403.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52,807.63	598,161.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1,049.33	79,91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402,118.81	82,820,438.23
加：营业外收入		6,268,220.11	610,360.72
减：营业外支出		77,908.58	65,412.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592,430.34	83,365,386.11
减：所得税费用		14,131,309.69	16,359,081.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61,120.65	67,006,304.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61,120.65	67,006,304.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14,746.94	55,427,589.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246,373.71	11,578,715.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461,120.65	67,006,304.4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214,746.94	55,427,589.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46,373.71	11,578,715.2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1,971,123.79	148,168,715.37
减：营业成本		100,167,020.88	121,643,796.78
税金及附加		914,915.21	594,667.55
销售费用		1,458,326.78	1,145,788.87
管理费用		27,394,091.68	22,689,208.53
研发费用		8,771,680.24	4,110,071.05
财务费用		-486,317.80	-1,114,890.29
其中：利息费用		177,801.10	246,799.10
利息收入		692,067.67	1,382,959.00
加：其他收益		181,583.75	120,08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68,563.93	59,642,88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8,191.96	3,215,352.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4,249.67	1,422,38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9,024.44	-47,234.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391.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18,411.85	63,453,542.43
加：营业外收入		2,745,192.59	2.05
减：营业外支出		31.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063,573.02	63,453,544.48
减：所得税费用		-763,195.08	266,523.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26,768.10	63,187,020.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26,768.10	63,187,020.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826,768.10	63,187,020.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6,879,433.03	639,472,226.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9,718.43	2,746,40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239,151.46	642,218,62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634,050.60	364,331,614.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597,962.06	130,025,82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78,095.31	31,679,173.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35,807.60	54,220,03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345,915.57	580,256,65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6,764.11	61,961,97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4,827,055.58	834,759,001.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5,670.21	8,375,022.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44,202.58	25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626,928.37	843,386,024.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98,929.03	9,482,38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7,500,000.00	94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698,929.03	956,482,38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72,000.66	-113,096,358.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5,000.00	13,2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000.00	13,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961,361.58	72,379,089.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454,703.18	33,710,489.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2,351.71	19,933,46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33,713.29	92,312,55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08,713.29	-79,032,554.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831,720.80	400,997,09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944,242.74	270,830,162.23
----------------	--	----------------	----------------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046,023.07	202,337,631.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216.49	49,932,64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586,239.56	252,270,273.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353,163.80	134,173,316.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85,949.14	43,314,90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62,411.93	5,918,209.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23,395.22	44,844,58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224,920.09	228,251,02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38,680.53	24,019,24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827,055.58	75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34,178.87	63,328,49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75,202.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636,437.03	815,328,49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9,125.56	16,10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9,375,000.00	89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414,125.56	898,016,10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7,688.53	-82,687,61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06,658.40	38,668,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172.37	5,912,505.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35,830.77	44,581,10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5,830.77	-31,301,10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52,199.83	-89,969,46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953,554.19	222,642,44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01,354.36	132,672,975.82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340,000.00				464,836,449.37	16,600,000.00		18,375,744.96	34,421,099.56		651,368,468.24		1,287,741,762.13	86,987,364.15	1,374,729,12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340,000.00				464,836,449.37	16,600,000.00		18,375,744.96	34,421,099.56		651,368,468.24		1,287,741,762.13	86,987,364.15	1,374,729,12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1,325.40	-573,942.19		10,569.41			13,972,204.75		21,058,041.75	-13,991,358.12	7,066,683.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14,746.94		53,214,746.94	8,246,373.71	61,461,120.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01,325.40	-573,942.19							7,075,267.59	593,388.64	7,668,656.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25,000.00	2,12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97,627.24	-573,942.19							7,171,569.43		7,171,569.43
4. 其他					-96,301.84								-96,301.84	-1,531,611.36	-1,627,913.20
（三）利润分配											-39,242,542.19		-39,242,542.19	-22,839,768.18	-62,082,310.37

西上海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242,542.19		-39,242,542.19	-22,839,768.18	-62,082,310.3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569.41					10,569.41	8,647.71	19,217.12
1. 本期提取							143,113.42					143,113.42	117,092.80	260,206.22
2. 本期使用							132,544.01					132,544.01	108,445.09	240,989.1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340,000.00				471,337,774.77	16,026,057.81	18,386,314.37	34,421,099.56		665,340,672.99	-	1,308,799,803.88	72,996,006.03	1,381,795,809.9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340,000.00				444,627,603.52		17,297,147.22	33,421,099.56		575,481,320.16		1,204,167,170.46	76,923,372.03	1,281,090,54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西上海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40,000.00			444,627,603.52		17,297,147.22	33,421,099.56	575,481,320.16		1,204,167,170.46	76,923,372.03	1,281,090,54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			12,051,488.89	13,280,000.00	651,823.90		16,758,989.23		17,782,302.02	4,976,661.77	22,758,963.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427,589.23		55,427,589.23	11,578,715.21	67,006,30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2,051,488.89	13,280,000.00					371,488.89		371,488.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0,000.00			12,051,488.89	13,280,000.00					371,488.89		371,488.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668,600.00		-38,668,600.00	-6,696,332.68	-45,364,932.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668,600.00		-38,668,600.00	-6,696,332.68	-45,364,932.6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51,823.90				651,823.90	94,279.24	746,103.14	
1. 本期提取						752,220.39				752,220.39	176,421.83	928,642.22	
2. 本期使用						100,396.49				100,396.49	82,142.59	182,539.08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4,940,000.00			456,679,092.41	13,280,000.00	17,948,971.12	33,421,099.56	592,240,309.39		1,221,949,472.48	81,900,033.80	1,303,849,506.28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340,000.00				479,902,503.82	16,600,000.00		13,980,740.28	67,670,000.00	510,948,959.93	1,191,242,20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340,000.00				479,902,503.82	16,600,000.00		13,980,740.28	67,670,000.00	510,948,959.93	1,191,242,20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97,627.24	-573,942.19				9,584,225.91	16,755,79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826,768.10	48,826,768.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97,627.24	-573,942.19					7,171,569.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97,627.24	-573,942.19					7,171,569.4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242,542.19	-39,242,542.1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242,542.19	-39,242,542.1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5,340,000.00				486,500,131.06	16,026,057.81		13,980,740.28	67,670,000.00	520,533,185.84	1,207,997,999.3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340,000.00				459,693,657.97			13,312,312.12	66,670,000.00	466,728,842.73	1,139,744,81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40,000.00				459,693,657.97			13,312,312.12	66,670,000.00	466,728,842.73	1,139,744,81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				12,051,488.89	13,280,000.00		535,751.21		24,518,420.72	25,425,660.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187,020.72	63,187,020.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2,051,488.89	13,280,000.00					371,488.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0,000.00				12,051,488.89	13,280,000.00					371,488.8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668,600.00	-38,668,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668,600.00	-38,668,6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35,751.21				535,751.21
1. 本期提取							535,751.21				535,751.21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940,000.00				471,745,146.86	13,280,000.00		13,848,063.33	66,670,000.00	491,247,263.45	1,165,170,473.64

公司负责人：朱燕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注册资本及注册地址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境内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改制而成。本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15 日，现持有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91310000741167473L 号《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恒裕路 517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340,000.00 元，股本为 135,34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为朱燕阳。

1.2 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名称为上海西上海物流有限公司（2006 年 12 月 25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名称变更为“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元，原工商登记本公司由下列股东共同出资设立：西上海集团，出资 7,0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70%；上海嘉顿储运有限公司出资 1,4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14%；西上海（集团）芜湖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7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7%；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出资 4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4%；西上海墨宝（原上海墨宝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出资 5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2007 年因本公司股东发生变化，同年 9 月本公司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西上海集团，出资 9,1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91%；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出资 4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4%；西上海墨宝（原上海墨宝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出资 5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

2007 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西上海集团向上海嘉定区人民政府提出拟以本公司为主体，将西上海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中与本公司业务有关子公司及其相关资产与本公司整合后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同年 7 月获得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下发（嘉府[2007]119 号）“关于西上海集团部分企业实施股份制改革并上市的批复”。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西上海集团	70,000,000.00	70.00%
曹抗美	4,400,000.00	4.40%
吴建良	1,711,100.00	1.70%
江华	977,800.00	0.98%
戴华淼	977,800.00	0.98%
陈德兴	977,800.00	0.98%
卜晓明	977,800.00	0.98%
宋建明	488,900.00	0.49%
向方霓	488,900.00	0.49%
陆永元	3,000,000.00	3.00%
陈延龄	3,000,000.00	3.00%
吴建国	1,799,900.00	1.80%
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
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00	6.2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3 月股东会决议及 2008 年 4 月 18 日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西上海集团下属全资公司变更公司性质的批复”（嘉国资委综[2008]15 号），本公司决定将下属的三家子公司上海广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上海广奔储运有限公司，上海桑发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取消其独立法人资格，变更为本公司的分公司。2008 年 5 月完成由子公司变更为分公司相关手续，并分别领取了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颁发的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广安汽配分公司（注册号为第 310114001874637 号）、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广奔储运分公司（注册号为第 310114001874629 号）、以及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桑发汽配分公司（注册号为第 310114001873214 号）营业执照。

2008 年 9 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将本公司由原来的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本公司股权所代表的截至 2008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净资产总额为 115,986,631.36 元）为基础，按 1.15914176:1 的比例折合股本，股份总数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股本 1 亿元。

截至 2008 年 11 月 5 日，本公司已完成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2011 年，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相关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对本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作了调整，其中：西上海集团分两次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向方霓、朱燕阳、卢晓东等 10 位自然人以及汇嘉创投、安亭实业、上海大众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于年内完成了工商变更，变更后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单位：元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抗美	17,000,000.00	17.00%
吴建良	6,611,100.00	6.61%
江华	3,777,800.00	3.78%
戴华淼	3,777,800.00	3.78%
陈德兴	3,777,800.00	3.78%
卜晓明	3,777,800.00	3.78%
宋建明	1,888,900.00	1.89%
向方霓	6,888,900.00	6.89%
陆永元	3,000,000.00	3.00%
陈延龄	3,000,000.00	3.00%
吴建国	1,799,900.00	1.79%
朱燕阳	7,000,000.00	7.00%
卢晓东	2,000,000.00	2.00%
汇嘉创投	12,360,000.00	12.36%
安亭实业	10,410,000.00	10.41%
上海大众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730,000.00	1.73%
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
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00	6.2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3 年，经股东会决议对本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作了部分调整，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 3%股权转让给汇嘉创投。2013 年发生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的变动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抗美	17,000,000.00	17.00%
吴建良	6,611,100.00	6.61%
江华	3,777,800.00	3.78%
戴华淼	3,777,800.00	3.78%
陈德兴	3,777,800.00	3.78%
卜晓明	3,777,800.00	3.78%
宋建明	1,888,900.00	1.89%
向方霓	6,888,900.00	6.89%
陆永元	3,000,000.00	3.00%
陈延龄	3,000,000.00	3.00%
吴建国	1,799,900.00	1.79%
朱燕阳	7,000,000.00	7.00%
卢晓东	2,000,000.00	2.00%
汇嘉创投	15,360,000.00	15.36%
安亭实业	10,410,000.00	10.41%
上海大众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730,000.00	1.73%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
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00	6.2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4 年，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相关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对本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作了调整，其中：向方霓和吴建国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等 7 位自然人；上海大众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和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陆永元、陈延龄、朱燕阳、卢晓东等 11 位自然人以及汇嘉创投、安亭实业和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年内完成了工商变更，变更后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抗美	22,414,650.00	22.41%
吴建良	8,716,790.00	8.72%
江华	4,981,060.00	4.98%
戴华淼	4,981,060.00	4.98%
陈德兴	4,981,060.00	4.98%
卜晓明	4,981,060.00	4.98%
宋建明	2,490,540.00	2.49%
陆永元	3,258,390.00	3.26%
陈延龄	3,258,390.00	3.26%
朱燕阳	7,602,910.00	7.60%
卢晓东	2,172,260.00	2.17%
汇嘉创投	16,682,960.00	16.69%
安亭实业	11,306,610.00	11.31%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2,260.00	2.17%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	----------------	---------

2015 年，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相关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对本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作了调整，其中：陆永元和陈延龄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宋建明等 7 位自然人。本公司于年内完成了工商变更，变更后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抗美	25,142,590.00	25.14%
吴建良	9,777,650.00	9.78%
江华	5,587,280.00	5.59%
戴华淼	5,587,280.00	5.59%
陈德兴	5,587,280.00	5.59%
卜晓明	5,587,280.00	5.59%
宋建明	2,793,640.00	2.79%
朱燕阳	7,602,910.00	7.60%
卢晓东	2,172,260.00	2.17%
汇嘉创投	16,682,960.00	16.68%
安亭实业	11,306,610.00	11.31%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2,260.00	2.17%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7 年 9 月 30 日，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并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34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6.13 元。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3,34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3,34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决定向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30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授予。截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止，本公司通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从激励对象收到本次募集股款人民币 13,28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6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1,680,000.00 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4,94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履行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决定向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30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贵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授予。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通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从激励对象收到本次募集股款人民币 3,320,000.00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4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920,000.00 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340,000.00 元。变更后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抗美	25,142,590.00	18.578%
吴建良	9,777,650.00	7.225%
江华	5,587,280.00	4.128%
戴华淼	5,587,280.00	4.128%
陈德兴	5,587,280.00	4.128%
卜晓明	5,587,280.00	4.128%
宋建明	2,793,640.00	2.064%
朱燕阳	7,602,910.00	5.618%
卢晓东	2,172,260.00	1.605%
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682,960.00	12.327%
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306,610.00	8.354%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2,260.00	1.605%
社会公众股股东	33,340,000.00	24.634%
股权激励人员	2,000,000.00	1.478%
合计	135,340,000.00	100.000%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5 日披露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股东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即不超过 1,353,400 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653,6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变更后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抗美	25,142,590.00	18.578%
吴建良	9,777,650.00	7.225%
江华	5,587,280.00	4.128%
戴华淼	5,587,280.00	4.128%
陈德兴	5,587,280.00	4.128%
卜晓明	5,587,280.00	4.128%
宋建明	2,793,640.00	2.064%
朱燕阳	7,602,910.00	5.618%
卢晓东	2,172,260.00	1.605%
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29,265.00	11.84%
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306,610.00	8.354%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2,260.00	1.605%
社会公众股股东	33,993,695.00	25.12%
股权激励人员	2,000,000.00	1.478%
合计	135,340,000.00	100.000%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金属材料销售；资产经营；投资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北京广安
上海延鑫汽配
芜湖西上海
烟台通鑫
上海善友
西上海墨宝
广州广安
天津通安
重庆泽诺
武汉世纪圣达
上海安澄
上海蕴尚
宁波申众
上海安磊
广州延鑫科技
北汽华森
京川金属
上海幸鼎
合肥智汇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租赁应收款。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

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评估为正常的、低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0.00
	4 年以上	100.00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项

6) 合同资产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8、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

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	4.75 至 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5%	9.50 至 32.3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0 至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5%	9.50 至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 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 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 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 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 遵循以下原则: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 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等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

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因商品车质损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3、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整车仓储及运营、零部件运输、零部件制造、整车运输。其中：整车仓储及运营以公司仓储及运营服务已经提供完毕，公司已向接受劳务方按照约定提供相关的仓储服务并经对方确认，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零部件仓储及运营以公司仓储及运营服务已经提供完毕，公司已向接受劳务方按照约定提供相关的仓储服务并经对方确认，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零部件运输以公司接收运输指令，送货至接受劳务方指定的目的地并经客户指定方检验确认，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整车运输以公司接收运输指令，将货物送至接受劳务方指定的目的地并经客户指定方检验确认，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零部件制造以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发货至指定地点，客户对货物进行验货并签收确认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客户自行提货的，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率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五、28 使用权资产”、“五、34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5、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五、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五、10 金融工具”。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五、4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五、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3.5%，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5%, 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25
北京广安	25
上海延鑫汽配	15
芜湖西上海	20
烟台通鑫	25
上海善友	20
西上海墨宝	20
广州广安	25
天津通安	25
重庆泽诺	20
武汉世纪圣达	20
上海安澄	20
上海蕴尚	25
宁波申众	25
上海安磊	25
广州延鑫科技	15
北汽华森	25
京川金属	25
上海幸鼎	25
合肥智汇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延鑫汽车座椅配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751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22 年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延鑫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226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22 年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

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芜湖西上海、上海善友、西上海墨宝、重庆泽诺、武汉世纪圣达、上海安澄合肥智汇、苏州聚鼎 2022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子公司合理判断 2023 年也可以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目前暂按小型微利企业标准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其他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芜湖西上海、上海善友、西上海墨宝、重庆泽诺、武汉世纪圣达、上海安澄、合肥智汇、苏州聚鼎适用上述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3,404.72	255,211.70
银行存款	170,710,838.02	324,841,876.27
其他货币资金	27,824,605.51	15,878,529.94
合计	198,768,848.25	340,975,617.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824,605.51	15,877,486.15
合计	27,824,605.51	15,877,486.1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1,693,922.17	570,414,252.30

合计	611,693,922.17	570,414,252.3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85,220.29	28,630,321.1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385,220.29	28,630,321.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4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84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85,220.2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585,220.2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85,220.29	100.00			16,385,220.29	28,630,321.12	100.00			28,630,321.1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6,385,220.29	100.00			16,385,220.29	28,630,321.12	100.00			28,630,321.12
合计	16,385,220.29	100.00			16,385,220.29	28,630,321.12	100.00	0.00		28,630,321.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23,515,851.80

1 年以内小计	423,515,851.80
1 至 2 年	8,007,354.88
2 至 3 年	5,081,306.05
3 至 4 年	99,680.28
合计	436,704,193.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6,704,193.01	100.00	23,042,629.45	5.28	413,661,563.56	395,418,979.32	100.00	20,836,748.10	5.27	374,582,231.22
其中：										
账龄组合	436,704,193.01	100.00	23,042,629.45	5.28	413,661,563.56	395,418,979.32	100.00	20,836,748.10	5.27	374,582,231.22
合计	436,704,193.01	100.00	23,042,629.45	5.28	413,661,563.56	395,418,979.32	100.00	20,836,748.10	5.27	374,582,231.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3,515,851.80	21,175,792.63	5.00
1 至 2 年	8,007,354.88	800,735.47	10.00
2 至 3 年	5,081,306.05	1,016,261.20	20.00
3 至 4 年	99,680.28	49,840.15	50.00
合计	436,704,193.01	23,042,629.45	5.2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0,836,748.10	2,205,881.35				23,042,629.45
合计	20,836,748.10	2,205,881.35				23,042,629.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5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73,074,258.92	16.73	3,653,712.94
单位二	26,394,836.85	6.04	1,319,741.84
单位三	21,222,842.32	4.86	1,061,142.12
单位四	13,108,683.45	3.00	655,434.17
单位五	16,799,874.28	3.85	839,993.71
合计	150,600,495.82	34.49	7,530,024.7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542,185.93	30,388,186.39
合计	43,542,185.93	30,388,186.3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88,446.3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188,446.3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629,292.5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9,629,292.54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793,692.68	88.63	9,808,966.71	91.27
1 至 2 年	1,631,804.72	11.30	894,358.53	8.32
2 至 3 年	9,169.54	0.06		
3 至 4 年			43,924.54	0.41
合计	14,434,666.94	100.00	10,747,249.7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2,364,601.77	16.38
单位二	1,519,836.13	10.53
单位三	1,022,296.83	7.08
单位四	969,412.53	6.72
单位五	720,272.00	4.99
合计	6,596,419.26	45.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4.31%（绝对额增加 368.74 万元），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698,925.89	13,845,294.83
合计	15,698,925.89	13,845,29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991,817.32
1 年以内小计	15,991,817.32
1 至 2 年	527,943.29
2 至 3 年	1,350.00
3 至 4 年	60,941.00
合计	16,582,051.6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垫付款	837,203.14	857,116.52
押金、保证金	12,119,265.98	8,975,437.04
租金		576,103.55
往来款	3,189,318.02	3,267,233.02
其他	436,264.47	930,516.19
合计	16,582,051.61	14,606,406.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77,577.02	283,534.47		761,111.4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8,386.28			128,386.28
本期转回		6,372.05		6,372.0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605,963.30	277,162.42		883,125.7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761,111.49	128,386.28	6,372.05			883,125.72
合计	761,111.49	128,386.28	6,372.05			883,125.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9,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保证金	2,843,235.00	1年以内	17.15	142,161.75
单位二	往来款	2,250,000.00	1年以内	13.57	112,500.00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12.06	100,000.00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1,946,784.04	1年以内	11.74	97,339.2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1,107,875.00	1年以内	6.68	55,393.75
合计	/	10,147,894.04	/	61.20	507,394.7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334,776.08	6,504,475.88	26,830,300.20	35,254,930.78	7,422,545.78	27,832,385.00
在产品	7,682,839.15	989,328.48	6,693,510.67	7,707,264.38	2,139,649.44	5,567,614.94
库存商品	17,937,408.57	2,220,915.84	15,716,492.73	26,957,881.45	4,144,910.87	22,812,970.58

周转材料	826,752.07	85,184.02	741,568.05	105,771.31		105,771.31
合计	59,781,775.87	9,799,904.22	49,981,871.65	70,025,847.92	13,707,106.09	56,318,741.8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422,545.78	142,747.01		1,060,816.91		6,504,475.88
在产品	2,139,649.44	26,527.78		1,176,848.74		989,328.48
库存商品	4,144,910.87	797,084.05		2,721,079.08		2,220,915.84
周转材料		85,184.02				85,184.02
合计	13,707,106.09	1,051,542.86		4,958,744.73		9,799,904.2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销售未达到结算条件产品	27,089,449.53	1,354,472.48	25,734,977.05	32,001,564.87	1,600,078.24	30,401,486.63
合计	27,089,449.53	1,354,472.48	25,734,977.05	32,001,564.87	1,600,078.24	30,401,486.6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245,605.76		
合计		245,605.76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及留抵税费	7,471,157.49	4,228,338.86
合计	7,471,157.49	4,228,338.8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3,577,890.18	133,969,740.25
固定资产清理	5,475.01	
合计	123,583,365.19	133,969,740.2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9,678,223.53	63,685,654.78	45,148,600.15	15,688,336.88	344,200,81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1,887.49	1,485,290.87	308,383.66	4,265,562.02
(1) 购置		1,792,085.75	1,485,290.87	221,539.41	3,498,916.03
(2) 在建工程转入		679,801.74		86,844.25	766,645.99
3. 本期减少金额	743,590.00	1,006,391.17	9,758,697.89	447,842.72	11,956,521.78
(1) 处置或报废	743,590.00	1,006,391.17	9,758,697.89	447,842.72	11,956,521.78
4. 期末余额	218,934,633.53	65,151,151.10	36,875,193.13	15,548,877.82	336,509,855.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753,532.79	45,566,808.92	29,569,436.26	13,341,297.12	210,231,07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5,684,920.40	2,762,140.87	3,282,222.15	347,702.45	12,076,985.87
(1) 计提	5,684,920.40	2,762,140.87	3,282,222.15	347,702.45	12,076,98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743,590.00	899,198.92	7,312,789.89	420,516.75	9,376,095.56
(1) 处置或报废	743,590.00	899,198.92	7,312,789.89	420,516.75	9,376,095.56

4. 期末余额	126,694,863.19	47,429,750.87	25,538,868.52	13,268,482.82	212,931,965.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239,770.34	17,721,400.23	11,336,324.61	2,280,395.00	123,577,890.18
2. 期初账面价值	97,924,690.74	18,118,845.86	15,579,163.89	2,347,039.76	133,969,740.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5,475.01	
合计	5,475.01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7,857,157.96	55,288,826.66
工程物资		
合计	97,857,157.96	55,288,826.6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动化设备改造工程	2,928,788.71		2,928,788.71	2,637,375.02		2,637,375.02
新厂房建造	93,974,174.10		93,974,174.10	52,651,451.64		52,651,451.64
租赁厂房设施设备改造	954,195.15		954,195.15			
合计	97,857,157.96		97,857,157.96	55,288,826.66		55,288,826.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自动化设备 改造工程	11,013,584.90	2,637,375.02	3,651,620.31	733,725.63	2,626,480.99	2,928,788.71	56.52	56.52				自有资金
新厂房建造	121,222,100.00	52,651,451.64	41,764,182.46		441,460.00	93,974,174.10	77.52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租赁厂房设 施设备改造	1,286,279.20		1,059,596.09	32,920.36	72,480.58	954,195.15	82.38	82.38				自有资金
合计	133,521,964.10	55,288,826.66	46,475,398.86	766,645.99	3,140,421.57	97,857,157.9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76.99%(绝对额增加 4,256.83 万元)，原因系本公司子公司的生产基地建设投入所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抵押的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141,225.97	16,646,379.02	2,738,984.05	107,526,589.04
2. 本期增加金额	8,884,735.76		142,824.94	9,027,560.70
(1) 新增租赁	8,884,735.76		142,824.94	9,027,560.70
3. 本期减少金额	6,971,004.87			6,971,004.87
(1) 处置	6,971,004.87			6,971,004.87
4. 期末余额	90,054,956.86	16,646,379.02	2,881,808.99	109,583,144.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1,183,657.86	5,492,381.25	1,028,272.29	57,704,311.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48,491.37	1,454,869.26	285,937.78	13,589,298.41
(1) 计提	11,848,491.37	1,454,869.26	285,937.78	13,589,298.41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7,386.90			3,217,386.90
(1) 处置	3,217,386.90			3,217,386.90
4. 期末余额	59,814,762.33	6,947,250.51	1,314,210.07	68,076,222.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0,240,194.53	9,699,128.51	1,567,598.92	41,506,921.96
2. 期初 账面价值	36,957,568.11	11,153,997.77	1,710,711.76	49,822,277.6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2,846,056.15	519,563.04	233,365,61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2,846,056.15	519,563.04	233,365,619.1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583,228.41	262,018.56	36,845,24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6,155.82	13,575.60	2,479,731.42
(1) 计提	2,466,155.82	13,575.60	2,479,731.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049,384.23	275,594.16	39,324,978.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3,796,671.92	243,968.88	194,040,640.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262,827.74	257,544.48	196,520,372.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善友	688,293.08			688,293.08
广州广安	565,936.24			565,936.24
京川金属	32,208,563.15			32,208,563.15
北汽华森	40,157,578.15			40,157,578.15
合计	73,620,370.62			73,620,370.6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善友	688,293.08			688,293.08
广州广安	565,936.24			565,936.24
京川金属				
北汽华森				
合计	1,254,229.32			1,254,229.3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的形成

(1) 2021年11月30日, 本公司以43,090,600.00元的对价取得了廊坊京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京川”)51%股权, 购买日本公司取得廊坊京川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10,448,567.44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廊坊京川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32,642,032.56元, 加过渡期间归属于原股东损益-433,469.41元, 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2) 2021年11月30日, 本公司以47,691,579.00元的对价取得了北京北汽华森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华森”)51%股权, 购买日本公司取得北汽华森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9,419,485.05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廊坊京川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38,272,093.95, 加过渡期间归属于原股东损益1,885,484.20元, 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改造款	1,020,261.43	33,980.58	79,224.32		975,017.69
其他	8,342,794.80	5,046,429.99	1,938,496.71		11,450,728.08
合计	9,363,056.23	5,080,410.57	2,017,721.03		12,425,745.77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2.71%(绝对额增加306.27万元),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仓房改造、装修增加所致。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080,131.88	8,770,033.01	36,905,043.92	9,226,261.03
专项储备	3,737,737.12	934,434.28	3,737,737.12	934,434.28
递延收益	265,666.61	66,416.65	531,333.29	132,833.32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32,190.24	583,047.56	3,673,876.02	918,469.03
限制性股权激励	11,725,450.00	2,931,362.50	6,067,541.67	1,516,885.42
合计	53,141,175.85	13,285,294.00	50,915,532.02	12,728,883.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446,309.40	1,111,577.35	5,787,934.68	1,446,983.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26,462.38	931,615.60	5,014,252.30	1,253,563.08
转租赁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606,678.27	151,669.57	606,678.27	151,669.57
合计	8,779,450.05	2,194,862.52	11,408,865.25	2,852,216.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4,862.52	11,090,431.48	-2,852,216.32	9,876,66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4,862.52		-2,852,216.3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458,663.52	2,660,645.82
合计	3,458,663.52	2,660,645.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533,996.03	
2027 年	523,440.36	2,126,649.79	
2028 年	2,935,223.16		
合计	3,458,663.52	2,660,645.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1,616,752.27	30,429,244.87
合计	41,616,752.27	30,429,244.8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6,691,859.63	351,262,965.76
1 至 2 年	51,054,683.64	14,722,364.21
2 至 3 年	5,637,627.11	7,678,399.23
3 年以上	1,236,958.24	1,775,036.65
合计	324,621,128.62	375,438,765.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9,900,000.00	尚未结算
单位二	6,610,357.77	尚未结算
单位三	4,296,154.15	尚未结算
单位四	3,814,405.65	尚未结算
单位五	3,073,170.83	尚未结算
合计	27,694,088.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06,957.85	350,000.02
合计	406,957.85	350,000.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合同款	13,364.96	392,292.56
合计	13,364.96	392,292.5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971,637.26	111,161,602.20	125,735,878.49	44,397,360.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89,361.89	10,941,386.59	12,490,083.37	4,640,665.11
三、辞退福利		376,390.00	371,090.00	5,3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5,160,999.15	122,479,378.79	138,597,051.86	49,043,326.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006,209.24	100,127,755.33	113,509,764.60	38,624,199.97
二、职工福利费	29,854.00	610,038.90	512,730.70	127,162.20
三、社会保险费	3,703,532.08	6,334,732.32	7,024,724.88	3,013,539.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13,765.60	5,916,677.19	6,690,999.34	2,339,443.45
工伤保险费	142,124.28	278,959.45	317,052.51	104,031.22
生育保险费	447,642.20	139,095.68	16,673.03	570,064.85
四、住房公积金	78,771.00	2,914,689.32	2,909,192.07	84,268.2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53,270.94	1,174,386.33	1,779,466.24	2,548,191.0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8,971,637.26	111,161,602.20	125,735,878.49	44,397,360.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27,716.13	10,603,026.48	12,115,113.67	4,515,628.94
2、失业保险费	161,645.76	338,360.11	374,969.70	125,036.1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189,361.89	10,941,386.59	12,490,083.37	4,640,665.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50,515.94	22,613,803.05
企业所得税	10,413,378.75	7,256,510.70
个人所得税	204,696.72	205,606.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1,396.04	705,738.09
房产税	756,010.21	435,745.23
土地使用税	411,429.71	388,542.58
印花税	191,294.40	198,354.93
教育费附加	233,254.94	606,069.67
水利建设基金	6,200.71	8,728.72
环境保护税	9,905.20	430.77
其他	333,017.60	254,521.80
合计	17,861,100.22	32,674,052.46

其他说明：

教育费附加包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488,600.00	
其他应付款	40,878,729.73	48,032,642.05
合计	81,367,329.73	48,032,642.05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9,248,600.00	

少数股东股利	1,240,000.00	
合计	40,488,6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047,652.78	19,704,506.00
尚未支付的费用	12,087,268.07	6,992,699.70
回购股	16,020,000.00	16,600,000.00
职工代扣代缴款项	160,943.21	2,928,834.77
其他	562,865.67	1,806,601.58
合计	40,878,729.73	48,032,642.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2,800,000.00	尚未结算
单位二	300,000.00	尚未结算
单位三	200,037.52	尚未结算
单位四	100,000.00	尚未结算
单位五	1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500,037.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187,363.65	24,932,984.95
合计	26,187,363.65	24,932,984.9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0,201.24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585,220.29	9,917,036.48
合计	9,585,220.29	9,947,237.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38,518,490.88	44,780,428.9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187,363.65	24,932,984.95
合计	12,331,127.23	19,847,443.96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7.87%(绝对额减少 751.63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租赁款，以及子公司因业务变动需调整经营场地，原租赁场地提前结束租赁，对应的租赁负债进行了处置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2,624,086.33	2,472,252.00
合计	2,624,086.33	2,472,252.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2,472,252.00	693,581.90	541,747.57	2,624,086.33	
合计	2,472,252.00	693,581.90	541,747.57	2,624,086.33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短驳质量损失	2,524,509.93	2,524,509.93	
退租还原费	275,916.84		
合计	2,800,426.77	2,524,509.9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1,333.29		265,666.68	265,666.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31,333.29		265,666.68	265,666.6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汽车内饰包覆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531,333.29			265,666.68		265,666.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31,333.29			265,666.68		265,666.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135,340,000.00						135,34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1、期初出资情况 100,000,000.00 元，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沪众会字[2008]第 34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1 年 1 月 12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并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34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6.13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3,34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3,340,000.00 元。此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7,774,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9,807,912.4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7,966,287.58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33,340,000.00 元，出资额溢价部分为人民币 444,626,287.58 元。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众会验字（2020）第 091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决定向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30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授予。截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止，本公司通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从激励对象收到本次募集股款人民币 13,28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6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1,680,000.00 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4,940,000.00 元。该事项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众会字（2022）第 06689 号验资报告。

4、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决定向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30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贵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授予。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通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从激励对象收到本次募集股款人民币 3,32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4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920,000.00 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340,000.00 元。该事项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众会验字（2022）第 08953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7,663,798.35		96,301.84	457,567,496.5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75,140,463.59			475,140,463.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5,159,375.66			-5,159,375.66
从少数股东购买股权	-12,547,131.61		96,301.84	-12,643,433.45
向少数股东转让股权	229,842.03			229,842.03
其他资本公积	7,172,651.02	6,597,627.24		13,770,278.26
合计	464,836,449.37	6,597,627.24	96,301.84	471,337,774.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 2008年9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将本公司由原来的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本公司股权所代表的截至2008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净资产总额为115,986,631.36元)为基础，按1.15914176:1的比例折合股本，股份总数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总计股本1亿。折股后15,914,176.01元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2021年1月12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并于2020年10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4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6.13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3,34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340,000.00元。此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774,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9,807,912.4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7,966,287.58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33,340,000.00元，出资额溢价部分为人民币444,626,287.58元。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的众会验字(2020)第091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 2022年增加14,600,000.00元详见本附注“七、53、股本、其他说明3/其他说明4”。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1) 根据本公司2008年3月股东会决议及2008年4月18日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西上海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性质的批复”（嘉国资委综[2008]15号），本公司决定将下属的三家子公司上海广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上海广奔储运有限公司，上海桑发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取消其独立法人资格，变更为分公司，本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将原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计入母公司股本溢价金额进行恢复，调减合并报表股本溢价4,624,258.04元。

(2) 2010 年 11 月, 本公司作价 13,354,210.39 元收购西上海墨宝, 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收购价与收购基准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账面净资产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275,436.45 元。

(3) 2014 年 12 月, 本公司作价 11,528,349.93 元收购上海安澄, 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收购价与收购基准日 2014 年 11 月 30 日账面净资产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505,792.08 元。公司成立日起至合并日净损益调增股本溢价 1,777,442.15 元。

(4) 2014 年 12 月, 本公司作价 122,132,636.47 元收购上海蕴尚, 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收购价与收购基准日 2014 年 11 月 30 日账面净资产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709,581.41 元。公司成立日起至合并日净损益调减股本溢价 637,482.67 元。

(5) 2016 年 3 月, 本公司作价 30,252,267.16 元收购上海安磊, 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收购价与收购基准日 2016 年 3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919,800.85 元。公司成立日起至合并日净损益调增股本溢价 735,533.69 元。

3、从少数股东购买股权:

(1) 本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上海延鑫汽配原持股比例为 70%,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与上海延锋杰华汽车饰件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协议, 完成收购上海延鑫汽配少数股权 18%, 收购价 36,005,400.00 元与购买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享有的账面净资产 5,847,040.32 元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12,548,447.55 元, 冲减盈余公积 17,609,912.13 元。

(2) 本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孙公司广州鑫禾原持股比例为 40%,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初与范大盛达成协议, 完成收购广州鑫禾少数股权 15%, 收购价 347,789.40 元与购买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少数股东享有的账面净资产 349,105.34 元差额增加股本溢价 1,315.94 元。

(3) 本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孙公司广州鑫禾原持股比例为 55%,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与广州禾富茗山投资有限公司达成协议, 完成收购广州鑫禾少数股权 22.85%, 收购价 0 元, 与购买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少数股东该部分股权享有的账面净资产 0 元一致。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与广州禾富茗山投资有限公司达成协议, 完成收购广州鑫禾少数股权 22.15%, 收购价 1,627,913.20 元与购买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少数股东享有的账面净资产 1,531,611.36 元差额减少股本溢价 96,301.84 元。

4、向少数股东转让股权:

烟台通鑫原为公司 100% 持股, 2014 年 7 月 30 日公司以 2014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净资产价值作为对价依据将 35% 股权作价 2,551,622.38 元转让给上海通汇汽车维修零部件配送有限公司, 根据约定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转让后的持股比例 65% 享有其股东权利, 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为 2,321,780.35 元,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 229,842.03 元计入资本公积。

5、其他资本公积:

(1) 国际汽车城拆迁项目结余转入 2,085,073.56 元, 扣除应交所得税 521,268.39 元后, 计入资本公积 1,563,805.17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 2022 年度增加 5,608,845.85 元系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3)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的 6,597,627.24 元系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6,600,000.00		573,942.19	16,026,057.81
合计	16,600,000.00		573,942.19	16,026,057.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2年6月17日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600,000股，相应增加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增资金额13,280,000.00元；2022年11月10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400,000股，相应增加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增资金额3,320,000.00元。

2、报告期减少为公司分配现金股利，预计未来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确认冲回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573,942.19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375,744.96	143,113.42	132,544.01	18,386,314.37
合计	18,375,744.96	143,113.42	132,544.01	18,386,314.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670,000.00			67,670,000.00
其他	-33,248,900.44			-33,248,900.44
合计	34,421,099.56			34,421,099.5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盈余公积增加为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其他情况参见：

(1) 本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上海延鑫汽配原持股比例为88%，公司于2018年8月与上海延锋工贸实业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完成收购上海延鑫汽配少数股权12%，收购价25,482,000.00元与合并日2018年8月23日少数股东享有的账面净资产9,843,011.69元差额冲减盈余公积15,638,988.31元。

(2) 详见本附注“七、55、资本公积、其他说明3、(1)”。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1,368,468.24	575,481,320.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1,368,468.24	575,481,320.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14,746.94	115,555,748.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00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242,542.19	38,668,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5,340,672.99	651,368,468.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9,505,698.86	416,830,484.66	537,214,918.54	406,858,973.46
其他业务	14,695,819.06	12,377,730.84	17,491,041.65	11,124,242.24
合计	564,201,517.92	429,208,215.50	554,705,960.19	417,983,215.7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5,793.97	898,840.57
教育费附加	881,114.03	770,900.39
资源税		384.23
房产税	1,209,636.84	903,653.31
土地使用税	685,399.94	592,568.26
车船使用税	49,296.65	30,092.64
印花税	354,131.11	625,334.75
其他	43,182.34	14,970.32
合计	4,238,554.88	3,836,744.4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1,303,366.86	786,203.50
人工费用	1,741,133.30	1,619,534.06
办公费	8,675.66	184,471.80
修理费		
其他	370,721.39	249,382.85
合计	3,423,897.21	2,839,592.2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1,048,464.00	26,227,519.05
业务招待费	2,224,177.18	1,854,231.63
办公费	1,853,623.63	1,410,524.28

折旧与摊销	2,646,734.04	1,341,750.63
差旅费	1,659,234.22	632,149.51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1,508,348.96	1,449,082.37
保险费	41,337.86	50,797.78
咨询费	1,516,102.21	895,176.42
修理费	117,083.24	55,250.58
董事会会费	140,675.43	135,433.46
会务费	178,999.84	170,537.49
质量检测费	67,233.27	547,305.09
环保费	1,189,033.66	488,314.62
其他	13,743.18	22,969.72
合计	44,204,790.72	35,281,042.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6,475,573.19	13,680,663.94
材料支出	1,954,352.91	1,672,773.30
测试费	140,359.73	193,967.60
技术改造支出	1,592,069.95	459,229.86
折旧费	1,519,384.77	1,853,581.61
其他	373,318.62	70,370.71
合计	22,055,059.17	17,930,587.0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0,120.47	2,258,484.24
减：利息收入	995,218.20	1,766,568.8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银行手续费	89,711.29	82,639.56
合计	204,613.56	574,554.97

其他说明：

本期较上期减少 64.39% (绝对额减少 36.99 万元)，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三柴油车提前报废补贴		84,950.22
汽车内饰包覆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补贴	265,666.68	265,666.68
其他	675,208.21	284,521.81
合计	940,874.89	635,138.7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9,738.46	2,059,053.4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829,738.46	2,059,053.4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32,657.20	3,215,352.81
合计	3,532,657.20	3,215,352.8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9,842.0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0,381.35	60,541.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1,014.23	-52,529.4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24,425.81
合计	-2,491,395.58	-27,403.8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907,201.87	742,872.9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5,605.76	-144,711.06
合计	4,152,807.63	598,161.8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9,486.61	77,879.54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01,562.72	2,032.46
合计	571,049.33	79,91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2,509.99		272,509.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2,509.99		272,509.9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686,134.59	604,291.95	2,686,134.59
租赁违约金	2,752,293.60		2,752,293.60
其他	557,281.93	6,068.77	557,281.93
合计	6,268,220.11	610,360.72	6,268,220.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9,509.68	145,742.89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培训		100,400.00	与收益相关
教育经费补贴		849.06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37,5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招商引资税收返还		218,300.00	与收益相关
活动奖励		1,500.00	与收益相关
春节留工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春节返甬交通补贴	3,1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465,2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挂牌补贴	1,972,983.16		与收益相关
省级促进小微工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19,341.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86,134.59	604,291.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273.19	14,394.00	60,273.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273.19	14,394.00	60,273.1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与滞纳金	17,202.37	50,935.21	17,202.37
其他	433.02	83.63	433.02
合计	77,908.58	65,412.84	77,908.5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370,160.08	18,228,118.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0,484.17	-1,498,507.35
上年所得税汇算清缴	-308,366.22	-370,529.22
合计	14,131,309.69	16,359,081.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592,430.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98,107.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02,207.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8,366.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23,994.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6,895.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4,665.88
所得税费用	14,131,30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收入	2,974,513.53	968,133.65
收到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2,752,293.60	

其他补贴收入	944,111.20	11,699.10
利息收入	995,218.20	1,766,568.83
经营性其他应付款增加	693,581.90	
经营性其它应收款减少		
收回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8,359,718.43	2,746,401.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支付额	9,085,467.90	10,925,769.40
营业外支出	17,635.39	75,797.60
银行手续费	89,711.29	82,639.56
经营性其它应收款增加	2,687,487.34	1,064,434.79
经营性其它应付款减少	6,474,797.28	33,679,259.55
支付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680,708.40	8,392,133.58
合计	30,035,807.60	54,220,034.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12,244,438.51	19,933,465.34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1,627,913.20	
合计	13,872,351.71	19,933,465.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461,120.65	67,006,304.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52,807.63	-598,161.86
信用减值损失	2,491,395.58	27,40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76,985.87	12,042,417.5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589,298.41	19,009,375.45
无形资产摊销	2,479,731.42	2,083,045.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7,721.03	10,462,78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1,049.33	-65,518.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236.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2,657.20	-3,215,352.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0,120.47	2,258,484.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9,738.46	-2,059,053.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3,764.72	-1,498,50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2,054.62	-10,866,553.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62,154.78	20,158,193.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957,627.59	-53,900,479.47
其他	6,616,844.35	1,117,59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6,764.11	61,961,976.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944,242.74	270,830,162.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4,831,720.80	400,997,099.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887,478.06	-130,166,937.1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0,944,242.74	324,831,720.80
其中：库存现金	233,404.72	255,211.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710,838.02	324,575,465.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43.7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944,242.74	324,831,720.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824,605.51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840,000.00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作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15,188,446.32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作担保
合计	46,853,051.83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汽车内饰包覆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补贴	265,666.68	其他收益	265,666.68
残疾人超比例奖励	15,414.00	其他收益	15,414.00
春节留工补贴	6,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
春节返甬交通补贴	3,100.00	营业外收入	3,1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助款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政府扶持资金	465,200.00	营业外收入	465,200.00
上市挂牌补贴	1,972,983.16	营业外收入	1,972,983.16
省级促进小微工补贴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就业补贴	19,341.75	营业外收入	19,341.75
稳岗补贴	19,509.68	营业外收入	19,509.68
合计	2,967,215.27		2,967,215.2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延鑫汽配本期投资设立延鑫汽车饰件开封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比例为 60%，故本期将延鑫汽车饰件开封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延鑫汽配本期投资设立延鑫汽车配件（济南）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100%，故本期将延鑫汽车配件（济南）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延鑫汽配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内饰包覆件, 汽车方向盘, 汽车、摩托车座椅配件的生产, 汽摩配件、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劳防用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西上海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实业投资、国内贸易、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 货物储运。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上海墨宝	上海市	上海市	集装箱货柜集散监管, 拆装服务, 进出口货物中转储存, 托运服务, 疏港货物堆存。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安澄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的销售, 从事汽车零部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钢结构建设工程专业施工, 景观工程, 商务咨询,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仓储。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蕴尚	上海市	上海市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仓储(除危险化学品), 物业管理, 停车场管理, 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服务, 会务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 商务咨询, 机电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橡胶制品的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安磊	上海市	上海市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仓储(除危险化学品、食品), 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 装卸服务, 货物运输代理, 物流信息咨询, 物业管理, 资产管理, 商务咨询。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善友	上海市	上海市	仓储(除危险化学品), 普通货运, 第三方物流服务(不得从事运输)	57.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广安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零部件零售; 房屋租赁; 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	60		非同一控制下

			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仓储咨询服务;资产管理。			企业合并
烟台通鑫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销售。	65		设立
北京广安	北京市	北京市	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55		设立
天津通安	天津市	天津市	仓储管理服务;仓储服务。	100		设立
重庆泽诺	重庆市	重庆市	仓储管理(不含危险品)。	75		设立
武汉世纪圣达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仓储服务、货运代理;物业管理;通勤服务。	100		设立
宁波申众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一般项目:汽车租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轮胎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电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100		设立
广州延鑫科技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100		设立
北汽华森	北京市	北京市	物流服务;技术咨询;仓储服务(化学危险品及沙石除外);递送服务(信件及具有信件性质的物品除外);装卸服务;保洁服务;机械设备维护;配送服务;接受委托从事劳务服务;汽车租赁(不含出租车);国内、国际海上、陆路、航空货运代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51		非同一控制合并
京川金属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汽车金属件加工、组装、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和涂料的销售及进出口;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	51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上海幸鼎	上海市	上海市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	100		非同一控

			目)；装卸搬运；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制合 并
合肥智 汇	安徽 省合 肥市	安徽 省合 肥市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住房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股权变动原因
广州鑫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7.85%	1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广州鑫禾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1,627,913.2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627,913.2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531,611.36
差额	96,301.8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6,301.8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

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进行信用监控及应收账款账龄管理，及时关注重点客户应收款项的变动情况，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等。本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 1 年内到期为主。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09,193,922.17	102,500,000.00	611,693,922.1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9,193,922.17	102,500,000.00	611,693,922.17
（1）债务工具投资		509,193,922.17		509,193,922.17
（2）权益工具投资			102,500,000.00	102,5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3,542,185.93	43,542,185.9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9,193,922.17	146,042,185.93	655,236,108.1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购买理财产品，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以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股权投资和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股权投资由于初始投入，投资企业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划分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公司5%以上股份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上海亭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西上海奥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西上海安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锦麟实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朱燕阳	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长、总裁
严飞	财务总监
左新宇	独立董事
吴坚	独立董事
袁树民	独立董事
黄燕华	职工监事
李加宝	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3,242.61		否	252,538.33
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维修保养费	50,754.01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零部件运输	179,019.04	473,370.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 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 计量的可变租赁 付款额（如适 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 出		增加的使用权 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 额	上期发生 额	本期 发生 额	上期发 生额
西上海 （集团） 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73,723.93	572,657.16			695,238.10	695,238.10	31,808.11	62,143.52		
上海锦麟 实业有限 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49,999.90	160,402.10			0.00	2,050,000.00	0.00	59,782.1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0.00	180.0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192,357.71	9,617.89	377,059.32	18,852.97
预付账款	西上海集团	268,145.71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锦麟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100,000.00	5,000.0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728,170.04	978,693.58
应付账款	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0.00	380,273.40
合同负债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13,364.96	11,827.40
其他应付款	西上海集团	36,000.00	5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2年6月17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30元/股，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的12个月内可分别解锁33%，33%，34%； 2022年11月10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30元/股，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后的12个月内可分别解锁50%，50%。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公司的股票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806,473.0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314,346.66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衢州成天物流有限公司存在未决诉讼，主要事项为：2018 年，本公司与衢州成天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运输合同书》，委托衢州成天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并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运输费用，合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到期后，双方签订了《2020 年度延期协议》，约定双方合作期限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因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纠纷，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7 日收到衢州成天物流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起诉的通知，请求嘉定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支付运输费用 6,734,361.5 元及相应利息。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收到衢州成天物流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变更诉请的通知，诉请金额由 6,734,361.5 元及相应利息变更为 6,677,285.10 元及相应利息。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上述案件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除了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其他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10,120.4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861,76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244,438.55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0,244,542.79
1 年以内小计	90,244,542.79
1 至 2 年	7,307,927.15
2 至 3 年	5,014,329.96
3 至 4 年	42,646.54
合计	102,609,446.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609,446.44	100.00	6,266,961.52	6.11	96,342,484.92	163,940,681.42	100.00	8,966,595.14	5.47	154,974,086.28
其中：										
账龄组合	102,603,256.44	99.99	6,266,899.62	6.11	96,336,356.82	157,195,579.96	95.89	8,899,144.12	5.66	148,296,435.84
关联方组合	6,190.00	0.01	61.90	1.00	6,128.10	6,745,101.46	4.11	67,451.02	1.00	6,677,650.44
合计	102,609,446.44	100.00	6,266,961.52	6.11	96,342,484.92	163,940,681.42	100.00	8,966,595.14	5.47	154,974,086.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238,352.79	4,511,917.65	5.00
1 至 2 年	7,307,927.15	730,792.71	10.00
2 至 3 年	5,014,329.96	1,002,865.99	20.00
3 至 4 年	42,646.54	21,323.27	50.00
合计	102,603,256.44	6,266,899.6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	6,190.00	61.90	1.00
合计	6,190.00	61.9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8,966,595.14		2,699,633.62			6,266,961.52
合计	8,966,595.14		2,699,633.62			6,266,961.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6,318,107.77	15.90	815,905.39
单位二	14,429,309.18	14.06	721,465.46
单位三	9,430,284.86	9.19	1,429,148.10
单位四	6,987,104.47	6.81	349,355.22
单位五	5,728,125.74	5.58	286,406.29
合计	52,892,932.02	51.55	3,602,280.4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310,727.77	
其他应收款	135,843,578.10	54,142,792.58
合计	149,154,305.87	54,142,792.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汽华森	13,310,727.77	
合计	13,310,727.7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983,326.14
1 年以内小计	136,983,326.14
1 至 2 年	510,249.69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8,851.00
合计	137,552,426.8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3,708,519.43	53,345,715.16
垫付款	58,851.00	58,851.00
押金、保证金	3,778,056.40	1,472,522.40
其他	7,000.00	
租金		39,168.80
合计	137,552,426.83	54,916,257.3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76,369.39	197,095.39		773,464.7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17,725.46	17,658.49		935,383.9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494,094.85	214,753.88		1,708,848.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773,464.78	935,383.95				1,708,848.73
合计	773,464.78	935,383.95				1,708,848.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关联方款项	53,169,854.18	1年以内	38.65	531,698.54
单位二	关联方款项	34,204,436.91	1年以内	24.87	342,044.37
单位三	关联方款项	29,271,731.96	1年以内	21.28	292,717.32
单位四	关联方款项	11,584,921.86	1年以内	8.42	115,849.22
单位五	往来款	2,250,000.00	1年以内	1.64	112,500.00
合计	/	130,480,944.91	/	94.86	1,394,809.4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2,690,289.54		552,690,289.54	524,815,289.54		524,815,289.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52,690,289.54		552,690,289.54	524,815,289.54		524,815,289.5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广安	11,000,000.00			11,000,000.00		
上海延鑫汽配	81,966,408.49			81,966,408.49		
芜湖西上海	16,222,662.15			16,222,662.15		
烟台通鑫	2,885,710.70			2,885,710.70		
上海善友	1,500,000.00	2,875,000.00		4,375,000.00		
西上海墨宝	13,078,773.94			13,078,773.94		
广州广安	31,311,476.04			31,311,476.04		
天津通安	3,000,000.00			3,000,000.00		
重庆泽诺	2,250,000.00			2,250,000.00		
武汉世纪圣达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安澄	11,022,557.85			11,022,557.85		
上海蕴尚	121,423,055.06			121,423,055.06		
宁波申众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安磊	29,332,466.31			29,332,466.31		
广州延鑫科技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京川金属	43,090,600.00			43,090,600.00		
北汽华森	47,691,579.00			47,691,579.00		
上海幸鼎	23,040,000.00			23,040,000.00		
合肥智汇	61,000,000.00	25,000,000.00		86,000,000.00		
合计	524,815,289.54	27,875,000.00		552,690,289.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714,708.61	89,399,233.91	122,923,503.05	110,868,028.30
其他业务	28,256,415.18	10,767,786.97	25,245,212.32	10,775,768.48
合计	131,971,123.79	100,167,020.88	148,168,715.37	121,643,796.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488,648.99	57,764,658.9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9,914.94	1,878,224.4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5,368,563.93	59,642,883.4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3,286.1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27,009.48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4、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62,395.6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1,940.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67,587.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7,684.07	
合计	9,699,360.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9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5	0.32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朱燕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